



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
原创长篇小说丛书

高正南 / 著

决战关东

作家出版社





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
原创长篇小说丛书

高正南 / 著

决战关东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决战关东 / 高正南 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 2015. 7
(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原创长篇小说丛书)

ISBN 978-7-5063-7905-2

I. ①决… II. ①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67689 号

决战关东

作 者: 高正南

责任编辑: 翟婧婧

装帧设计: 曹全弘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qia@zuoq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qi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 刷: 三河市华业印务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 数: 330 千

印 张: 19.5

版 次: 2015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7905-2

定 价: 35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作者像

高正南 满族，从事新闻工作十六年，黑龙江省作家协会会员。历任牡丹江人民广播电台记者、编辑、节目主持人、专题部主任、广播电视新闻编辑部主任、《牡丹江晨报》专题专刊部主任，现供职于牡丹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。已出版长篇小说《雪城之魂》。

目 录

第 一 章	家奴	1
第 二 章	习俗	17
第 三 章	黑旗	44
第 四 章	矫正	67
第 五 章	试验	84
第 六 章	瘟疫	93
第 七 章	临幸	112
第 八 章	生死劫	129
第 九 章	恩仇	153
第 十 章	越狱	183
第十一章	祭祖	209
第十二章	神道	236
第十三章	烽火	254
第十四章	大滂雨	265
第十五章	夜逃	288
第十六章	决战	302
后 记		307

第一章 家奴

戴天得拨开干硬的树枝，一只狐狸出现在眼前。

鬼精灵通身火红，只有尾巴尖上的一撮毛是白的。狐狸在前面走得不慌不忙，戴天得悠闲自在地紧随其后，他们穿过一片细密老林，来到一块长满蒿草的空地。正值四月，残雪没有化净，戴天得大脚踩在冰碴儿上发着咔嚓咔嚓的响声，响声惊扰了一只觅食的野猪。野猪抬起头，机警地看着，残破大耳不停摆动。这家伙看上去已有老大年岁，身形壮硕，神情老于世故，两颗獠牙龇出嘴外犹如两把牛耳尖刀，沾满松脂的皮毛刀枪不入赛过铠甲。

戴天得知道这家伙的厉害。二十年前的冬天，当戴天得还在娘肚子里的时候，就和高百合结了亲。父辈的决定鲁莽轻率不负责任，深究起来却有缘由。现在的戴天得就像二十年前的戴海东，看到儿子就等于看到老子，两人一丝不差，简直像一个模子刻出，都是身材高大、性格强悍的出色猎手。当年戴海东与高玉堂极为要好，亲如兄弟，更意味的是，两个人各自娶了对方心上人，始作俑者是“指腹为婚”。这古老习俗由来已久，既成人之美亦害人不浅。几年之后，戴海东和高玉堂另有所爱，然后眼睁睁看着所爱跟对方结婚。女人几乎在同一时间身怀有孕，两个人罔顾教训趁着酒兴豪兴大谈结亲，谁知竟然成真！这天早晨，戴海东和高玉堂各自喝了一大碗镶红旗烈酒，感觉身子比以往任何时候都热。他们身穿毛朝外的老羊皮袄，脚蹬熬得出奇的大靰鞡，踩着咔嚓作响的积雪翻山越岭，在一片积雪的草地发现了一群狍子。当地人习惯把狍子叫作“傻狍子”，真是冤枉！这些四肢强健、身法伶俐的家伙可不傻，它们知道什么地方是要命的“雪窝子”，什么地方是美味的草场。它们用蹄子刨开积雪，掠食水汽充足的草茎。戴海东和高玉堂借着树木的遮掩向狍子靠近，张弓搭箭瞄准目标，就在箭将离弦的刹那，一头野猪从雪地一跃而起，那家伙四蹄蹬开，屁股后面腾起一溜雪烟，转眼到了眼前。两个人调转方向迎向野猪：一箭在野猪额头弹开，一箭在野猪身上跌落；格斗异常激烈，锋利的长刀

终究敌不过野性十足的獠牙，戴海东倒在雪地。

高玉堂被愧疚压得喘不过气，杀了一口大肥猪，牵着一匹枣红母马来宽慰戴海东的女人，信誓旦旦地安慰：放心吧，从今以后，老高家和老戴家就是一家人。还是那句话，两家生了男孩就是兄弟，生了女孩就是姐妹，生了龙凤就是夫妻，江山铁定，雷打不动。

如今在这样一片草地和这样一个家伙相遇，戴天得忆起父辈的遭遇，再看野猪无论如何都是戕害他老子的那一头。既然前冤未了，报仇机会也就到了。他抽出乌亮长刀，俯身退到一棵大树下，长刀猛地在头上划过。野猪抬头望着戴天得，示威似的晃晃嘴里那两把“牛耳尖刀”，鼻子嘴巴呼呼喘着粗气。“蠢家伙，过来！”戴天得喊了一声。野猪哼哼两声，吧嗒两下嘴巴，身子往后退了退，后腿弯曲，屁股和两个丑陋的大卵蛋抵在冰碴儿上面。戴天得知道这家伙的野性已被逗弄起来，身子一纵攀上大树。粗蠢野猪出人意料地轻灵，身子一溜风地冲过来，四肢撑地、身子后坐、蹄子滑动，獠牙差点儿戳到树上。野猪站定，倒退几步，眼睛上望，嚼出满嘴泡沫。戴天得从衣兜里摸出一只土豆摆弄着，黑乎乎的块茎貌相丑陋，对野猪可是难抵的美味，野猪鼻子抽了抽。戴天得把土豆扔下去，土豆像球似的弹起来，在地上滚了几滚，在野猪脚边停住，野猪膘了一眼，现出不屑的样子；又一只土豆扔下，野猪仍是一脸不屑，并焕发出令人惊异的机警和睿智；直到第三只土豆扔下，野猪才心有所动。戴天得倚在树上，眼睛不看野猪，只拿余光瞄着它。野猪观察良久，发现戴天得没有动静，战斗激情锐减，并有了吃兴。戴天得不禁一阵窃笑，眼睛看着天，一只海东青猎鹰舒展翅膀优雅地飞翔。野猪收回目光看着土豆，嘴巴停止嚼动，泡沫变成涎水，肚子里一阵叽里咕噜乱叫。野猪瞄了眼戴天得，嘴巴在地上拱动，试探着把一只土豆吞到嘴里，嚼得嘎嘣嘎嘣脆生生。尝到甜头的野猪食欲不可遏制，欲罢不能地吃光了地上的土豆后，又期待地看着戴天得。此时，鹰结束盘旋，收拢翅膀箭似的向一片矮树丛插去。戴天得收回目光，撒开手里攥着的土豆，这吃货配合得相当默契，像玩杂耍似的张嘴接住。戴天得把手伸进老羊皮袄摸出最后一只土豆，这一只比前几只大许多，即使戴天得那样的大手也不能整个儿握住。戴天得一手抓土豆一手握长刀，心里默念着咒语：“代敏古宁（满语：猪神），代敏古宁……”

野猪看似沉醉于美味，实则保持着高度警惕。野猪活得比家猪年头儿长，拥有更多的见识和阅历，愚鲁的外表下藏着极深的诡诈：它吃掉土豆不过是为了补足体力，以便打一场消耗战，直到对手像土豆似的从



树上跌落，到那时，满足的不仅是报复和施虐之心，还有更为丰美的口福。戴天得把野猪看个透彻，心领神会地笑笑。性命攸关，胜负参半，疏忽不得，戴天得看着野猪，脸上现出迷惑对手的笑意。野猪想法何尝不是如此？在与猎人不止一次的交锋和对决中，老资格猪王深知对手的机谋，而坚硬铠甲和锋利獠牙又使它有恃无恐。

戴天得静静看着野猪，野猪摇头晃脑看着戴天得，并咂着嘴里的滋味。戴天得认定时机已到，大手一松，土豆飘然而落，野猪身子一纵在半空衔住，戴天得身子一转一溜，青光从树上射下，长刀精准刺中土豆，刀身穿过野猪唇舌，刀尖扎进咽喉。野猪剧痛钻心，莫名其妙，且大为光火，身子一蹶三尺，脑袋晃动，大耳朵拍得猪脸啪啪作响。戴天得在树上隔岸观火，看着野猪东一头西一头来回折腾，随着理智恢复，现出逃跑的迹象。

戴天得自然不能让它跑掉。他从树上滑下来站在地上。看到戴天得，野猪如梦方醒，不顾一切直扑而来。戴天得闪到树后，在树间绕来绕去，几次险些与野猪撞个正着。戴天得被逼出林间奔到一块空地，一根倒木挡住去路，戴天得腾身飞跨，却被枯枝绊倒。野猪从枯木上方一跃而过，戴天得一个滚翻躲过致命一扑，手握一截枯树枝站了起来，野猪冲出几步折身返回，戴天得挥动树枝猛击，枯枝击中刀柄折断，长刀完全没入野猪嘴里，野猪乱窜乱撞，继而轰然倒地，血从嘴里汩汩流出，鼻孔里冒出成堆的气泡。

野猪活着戴天得没有害怕，现在看它长拖拖躺着反倒有些打怵。他站在那里喘息定神，然后搬动野猪。皮糙肉厚的大家伙不仅是清苦生活的美味，更是戴天得作为猎人的荣耀，那个东方璧凭他长得人模人样喝了一肚子墨水有啥了不得？他要把这战利品完好无损地弄回去向高百合展示，让她知道，他戴天得长了副好骨架不说，更不是吃素的窝囊废！野猪体大身重，不能完全靠体力搬运，上坡时戴天得把它扛在肩上，下坡时放下拽着耳朵在林间滑动。野猪硬壳似的铠甲在结着冰碴儿的地上滑动就像爬犁。戴天得把野猪拖过一条没有化冻的小溪，然后坐下休息。春天的阳光明晃晃照下来，给人一种舒适的暖意，戴天得却感到有些发冷，起初他以为是出汗的缘故，很快又觉得不是那么回事：出汗冷在表面，这种冷却在心里，而且头皮发麻，头发发疼。戴天得机警观察，终于在不远的乱树丛中发现半颗脑袋和两个竹签儿似的小耳。过了一会儿，一匹老狼迈着瘸腿缩头缩脑地走出来，一副病恹恹胆小如鼠的样子。老狼绕过戴天得走过去，偶尔回头可怜巴巴地看上一眼。老狼的

鬼伎俩自然骗不了猎人，戴天得一眼把它看穿。他起身把野猪搭在一棵树上，再爬上另一棵树。戴天得站在树上朝老狼看去，老狼隐设在树林里，长嘴举向天空呜呜叫了一阵，一大群狼转眼奔了过来。戴天得蹲在树杈数来数去，一共九只。一个苦冬的勒措，狼们个个尖嘴猴腮，看起来更加凶狠贪婪。狼们试探着，得寸进尺地向前挪动，时而盯着野猪，时而盯住戴天得，目光毒辣辣的。戴天得把弓从身上取下来，张弓搭箭，做出要射的架势。狼们畏惧地停在那里，很快又跃跃欲试。老狼绕个弯子来到戴天得身后，蹲在树丛中鬼鬼祟祟，其他狼散落在山坡，前腿支起、屁股着地，安稳得如同石头。

戴天得不禁暗暗叫苦。照这样下去，就是把野猪送给它们也难说能够脱身。太阳西斜，一声虎啸传来，声音低沉，却有极强的穿透力，震得树枝瑟瑟而动。戴天得身子一阵发紧，精神也为之一振。在山林，真正可怕的不是虎，而是狼。虎避人，狼不避人且算计人，并群起而攻之。都说好虎架不住群狼，精于算计的狼轻易不找虎的麻烦，知道与虎谋皮必然付出代价，而且极为惨重。听到虎啸，狼们知趣地一哄而散。

那只火狐狸又出现在戴天得眼前。戴天得没有拖延，扛着野猪向山坡走去。狐狸照例在前面引路。戴天得与这只狐狸已有一年多的交情。前年冬天，戴天得进山打猎，眼看一团火焰从雪白的山坡飞快移动过来，两只快捷的猎狗紧随其后。狐狸体力不支脑子却好使，它在树木间变换线路摆脱追捕，训练有素的猎狗智胜一筹，一个在后面追，一个改道抄近路，狐狸眼看就要遭受灭顶之灾，小家伙急中生智，大尾巴一甩拐个急弯儿，猛地蹿到戴天得身边。戴天得没有迟疑，把它抱起来藏到老羊皮袄下面。猎狗跑过来又是龇牙又是咧嘴，哼哼叽叽向戴天得抗议，无奈戴天得人高马大，手里还拿着硬家伙，只好悻悻而去。

狐狸知恩图报，和戴天得成了挚交，每次戴天得上山，狐狸总能出现。戴天得肩扛野猪随狐狸走进一道天然石门，石门里是一块被三面石崖包围的平地，石崖上长着歪七扭八的树木，下面更是树木稀疏。那匹小枣红马拴在一棵树上。戴天得把野猪扔在地上，走过去拍拍小枣红马的脖子，小枣红马哐哐叫了起来。小枣红马是高玉堂送给天得妈那匹枣红马的重孙儿，如今曾祖母过世下了汤锅。小枣红马酷似曾祖母，身材匀称四肢健硕，毛亮得像缎子，大眼睛铜铃似的闪呀闪的，十分招人喜爱。小枣红马已经三岁，初谙世事，并开始欣赏母马，这和戴天得欣赏百合十分相似。按照当年高戴两家誓约，百合生下来就是戴天得的媳妇，只等长大成人结婚成亲；可事情进展得并不顺利，也许是读书太多的缘故，百合和戴

天得渐生隔阂，态度越来越冷漠，动不动就吊脸子，如今又半路杀出个东方璧，那个人相貌英俊，识文断字，很投百合的脾气，这么一来事情也就不好说了。世间事没有什么是长久不变、一锤定音的，本来日子过得好好的，竟来了张牙舞爪的日本人，即使假模假式摆出一副恭谦多礼的样子，也是令人可恨。且不说日本这条兔子尾巴究竟能长多长，如何拴住百合的心却是要紧，只是自个儿一味地耽于钻山入林，在学业上没有一丝长进，不能像东方璧那样跟百合谈诗论道，只能在勇力上跟他一拼。

“伙计，你看我打到啥了？”戴天得有些得意地对小枣红马说。

小枣红马看了野猪又看戴天得，大眼睛闪了闪。

戴天得理着马鬃说：“驮回去让百合看看，咱哥们儿可不是白给！”

戴天得把野猪放到小枣红马背上，很响地吹了声口哨，一旁的狐狸立起身子吱吱叫了两声。戴天得用长刀割下一只猪耳扔过去，狐狸不满足，眼睛乌溜看着另一只猪耳。“馋家伙，一只还不够吃吗？”戴天得说着割下那只缺了一块野猪耳朵，狐狸高兴地眯起眼睛，两只前爪抱在一起作揖。

戴天得笑道：“行了，你就别来这虚套子了！”

小枣红马脚力强健，翻山越岭如履平地。戴天得牵着小枣红马走出山口。太阳正落山，橘色辉光倾泻在山山岭岭，一扫冬春交错的单调荒凉。牡丹江城就在眼前，逆光的城市腾起一股股紫色炊烟，汇在一起就像混沌云团。戴天得看了一眼马背上的野猪，野猪身子弯曲，獠牙上的血迹风干发黑，身子好像小了许多。小枣红马耳朵突然摆动起来，接着传来野蛮杂乱的马蹄声，日军马队转眼到了眼前。

“什么的干活？”宪兵队长谷川逸夫在马上大声喝问。

戴天得循声望去，一条马鞭指过来。谷川逸夫细眼圆睁，鼻下小胡子像毛虫似的蠕动，两片薄唇枯柳叶般合在一起。戴天得不予理会，只顾用手理小枣红马的鬃毛，从它身上拿下几片干枯树叶，然后拍打沾在马毛上的灰土。在不可一世的谷川逸夫看来，这个举动无异于漠视嘲弄，刀条脸不由一阵抽搐。谷川逸夫挥动马鞭，小个子宪兵从马背上哧溜滑下，像獾子似的蹿到戴天得跟前，“八格牙路！”小个子宪兵一边骂一边抢夺戴天得手里的缰绳。戴天得推了他一把，小个子宪兵连连后退，站在那里龇牙咧嘴，憋足力气向前猛扑。日军吃得好，又受过专门训练，自诩以一当十，以一打七——那是对缺吃少喝营养不良的农民。日本人下狠茬子以小犯大，就是看准中国是个四分五裂的软柿子，孤零零城市没有几个，穷困乡村成网连片，军阀割据成了松糕散状。小个子

宪兵面对戴天得深感判断有误，但还是强打精神充横充愣，舞舞扎扎抢夺缰绳。戴天得大手一抓将他拎起来，一扬手扔了出去，小个子宪兵在空中手脚乱晃，撞上谷川逸夫马镫砰然落地。

谷川逸夫万分恼火，马鞭一挥，另一个宪兵下马扑向戴天得，戴天得身子一闪，宪兵撞向野猪，胸口被獠牙戳中，小个子宪兵舞刀混劈，被戴天得机灵闪身擒住手腕，捏得小个子宪兵哇哇乱叫军刀脱手。

“八格牙路，简直反了！”

谷川逸夫马鞭一扫，宪兵溜下马背蜂拥而上，枪托马鞭如暴雨而下。

华街是一条老街，修筑中东铁路时就有了，那时紧挨着火车站和铁路线。沙俄原本想通过中东铁路补给旅顺口太平洋舰队，将中国东北牢牢控制，谁想日俄战争失利，太平洋舰队全军覆没，南满铁路易手，北满铁路亦将不保，“九一八”事变之后噩梦成真，一切都归了日本人。擅长篡改历史遮掩丑相的日本人一来就把老冤家的遗存来个平移，火车站铁路线往北挪了一公里，并恨不得把华街销尸灭迹。可是，一条凝固街道毕竟不是一滴墨汁——即使墨汁也不能一抹即去。

华街十分热闹。白俄时期热闹，日伪时期更热闹，仿佛热闹就是它的脾气秉性。整条街五味杂陈，光怪陆离，铺堂、坊园、家屋、馆楼一应俱全，既有吃喝穿用日用杂品，亦有风花雪月全套供应，总之热闹得不得了。

初春，风软中带硬。华街人流熙攘，一辆黑色轿车甲虫似的移动，车后排座上，坐着日本工业家金藤和他美丽的妻子千代子。作为金藤木业株式会社社长，金藤在牡丹江名声不小。金藤和众多日本人一样偏好黑色，黑色西服黑色礼帽黑色领带，极少变换色彩。厚眼皮、长眼睛的工业家表情寡淡，一张灰黄脸就像一块生牛皮，一天到晚了无生趣。金藤倚住靠背，看着车前景色。一支马队迎面而来，马上宪兵高高在上，大摇大摆；戴天得被拴在小枣红马脖子上，身上五花大绑，小枣红马由一个宪兵牵着。

马队与轿车擦身而过。千代子惊呼：“是戴！他们把他绑了起来！”

千代子大惊小怪令金藤十分不满，冷冷看她一眼。

千代子探过身子，撩起窗帘向外观看，金藤不耐烦地把她的胳膊推开，嘴里嘟哝道：“捣乱的支那人！”

“是戴！金藤君没看见吗？”千代子坚持说。

金藤脖子被领带箍住，喉结费劲地滚动，对司机发出指令：“开快点！”

车在吉野饭店门前停住。头戴制帽的司机从车上跳下拉开车门，金藤

和千代子下车，几个浪人在前面晃来晃去，浪人身穿黑衣、头扎黑布带，腰间挎着倭刀，嘿嘿嘻嘻叽叽噜噜一路说着。千代子脚步细碎，和服裙遮住双腿看不出迈步，只看见身子在金藤身边轻飘飘移动。走进吉野饭店，侍者向金藤和千代子鞠躬，引他们到格子间，两个人脱鞋上了铺席，在桌边坐下。格子间有两个榻榻米大小，装饰雅中有俗，俗中见雅，一面玻璃窗，两面格子墙，一面格子门，小酒柜上摆着一盆梔子花，只是还没有开。千代子饶有兴味地看着格子墙上的飞鸟图案，想象着一旦地震发生，人就会像鸟似的飞出去，保准毫发无伤。

一只黄蝴蝶从拉门缝隙钻进来，在金藤眼前来回飞着。金藤愣怔一下，十分厌烦地自言自语：“见鬼，这个时候怎么会有这个？”

千代子看着蝴蝶，脸上现出惊异之色。金藤厌恶地挥了挥手，蝴蝶被赶到天花板上，落在灯罩上休息，片刻之后又来到金藤眼前。金藤僵硬地转动脖子，指指蝴蝶，又指指外面，千代子站起来舞动双手，虚张声势地驱赶蝴蝶，蝴蝶没有领会千代子的意思，以为她向自己学习飞舞，飞得更加优雅多姿。

金藤无奈地摇摇头，恼火地说：“叫人来！”

侍者走进来。金藤指指蝴蝶。侍者转身离去，回来时拿着一个白纱抄网，抄了几下没有抄到，小精灵左躲右闪，穿过格子门飞走了。侍者鞠躬致歉，然后悄悄退去。金藤舒出一口气，抬起胳膊看表，伸手掐领带结儿，起身穿鞋走出格子门。

自从发生沉船事件，金藤无论做什么都格外小心，就是上厕所这般生活琐事都要思虑一番。他站在厕所门前思忖，门被拉开，小野武夫从里面出来，莽撞气势逼得金藤倒退一步，黄蝴蝶扇动翅膀飞进了厕所。金藤走进去面对墙壁，黄蝴蝶悄无声息落在他的礼帽檐上，探出口器，像在吮吸。金藤解开裤子，刚要释放内急，谷川逸夫一阵风地赶到，动作肆无忌惮，刀鞘与便池壁碰撞有声，金藤被刺激得牙根直痒，再也顾不得矜持，索性和谷川逸夫尿在了一起。谷川逸夫朝金藤笑笑，拎着裤子匆匆而去。金藤慢条斯理系好裤带理平衣服，由黄蝴蝶陪着回到格子间，还没走近便听到谷川逸夫大放厥词：“不管山里的树、树里的草、草里的虫，统统都不能随便动，动就违反了法令，违反法令就要严惩！”

千代子眼睛晶亮地看着谷川逸夫，谷川逸夫说得更加起劲。

“随便砍树随便打猎统统地不行，就是惯于渔猎的满人也不行，猎人一概禁绝！”谷川逸夫问千代子，“你说的那个猎人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戴天得。”千代子回答。

“要西，戴天得。”谷川逸夫说，“看他长得身强体壮，应该是劳务兴国的好料！”

谷川逸夫哈哈大笑。千代子没有说话，只是陪他笑着。身为日本女人必须学会迎合男人，为了男人，女人在出门前要收拾好整张脸，梳理好象征意义的暧昧发型，还要侍弄引发情欲联想的后脖颈。谷川逸夫目光掠夺似的看着千代子，千代子非但没有羞涩拘谨，反而自在舒畅、满脸是笑。

金藤拨开格子门走进来，脱掉乌亮皮鞋上了铺席，在谷川逸夫对面坐定。侍者托着方盘走进来，将菜肴酒器一一摆好。

谷川逸夫很有趣地看着，说道：“真是怪了，日本餐具都是黑色的，中国餐具却是清一色的白！”

金藤眨眨僵硬的眼皮说：“白色是个特殊颜色，具有多变性，给它染什么颜色就是什么颜色。”

谷川逸夫得意地看着金藤说：“我们日本人来中国就是给他们染色的，这个国家真是太白了，一穷二白！”

“说中国一穷二白真是冤枉，在我们日本人眼中，中国就是一只极有油水的肥羊！”金藤摇头。

“对社长来说的确是这样，这漫山遍野的树木真是取之不尽的财富！”谷川逸夫看着金藤，顿开茅塞地一拍脑门儿。

“中国的白银也不错！”金藤意味深长地说道。

谷川逸夫居心叵测地大笑，又一本正经地说：“要西，白的好，真是可爱至极！”

谷川逸夫还想展现近于疯狂的愉悦，发现金藤一脸漠然便收了回去，以猫哭老鼠的口气说：“有啥办法，肥羊就是给狼准备的！”

金藤故作怜悯地摇头说：“法国那个皇上……”

金藤一时想不起来，探寻地看着谷川逸夫。

“路易十六。”谷川逸夫说。

“不是，”金藤手停在空中，“是拿……拿破仑，拿破仑说中国是头沉睡的狮子，我看这话说得不对，即使是，也不是睡狮，而是病狮，病得一塌糊涂，不可收拾！”

“我看它根本就不是什么狮子，”谷川逸夫端起杯子喝口清酒，“应该是绵羊，是骆驼、狍子或是什么别的——总之是吃草的！”

“确切地说是大象，”金藤夹块鲸肉放进嘴里，嚼得脸上鼓起一个大包，说话依旧清楚，“憨憨厚厚，温温吞吞，体大无能！”

谷川逸夫一阵大笑，笑声震得格子门哗哗作响。

“这个说法着实让人心里痛快！”谷川逸夫同样夹块鲸肉放进嘴里，一边猛嚼一边说，“但有一样，我们切不可为了宽慰自己放松了警惕，任由大笨象长出狮子牙！”

千代子夹起一块鲸肉，小心咬一口，慢慢咀嚼。金藤端起酒杯喝一口，斯文地放下，用雪白餐巾擦嘴，慢条斯理地说：“谷川君说中国餐具都是白色不够确切，其实，中国秦汉时期兴的是黑色，盛唐时期我们几乎成了他们的藩属，要不是神风海啸，我们差点儿就让大元吞了。说来说去，是大海和孤立岛国的危机感救了我们。”

“他们确是有过风光的！”谷川逸夫有些泄气地说。

“的确有过，”金藤说，“古时候的中国，男人腰间都挎着一把剑，个个充满豪侠之气，乐于打抱不平。要论封建制的农业社会，他们是当之无愧的中央之国，文明是数一数二的，我们不得不称他们为老师，只是明治维新之后才有了不同，为了胜过这个强大的邻居，我们可是花了几辈子的工夫！”

谷川逸夫狠狠地攥着拳头，摇晃着说：“他们再也没有胜我们的机会了，就像韭菜，一冒头就要割掉！”

谷川逸夫做着割的动作。

金藤摇头笑道：“如此一个庞然大国，想杀掉和灭绝是不可能的，我们也只能图一时之乐，趁着他们没醒过神和缓过手来，能得点儿就得点儿。至于眼下，还要多多怀柔为是。”

“怀柔？”谷川逸夫摇头，“怀柔跟军队没有任何干系！”

金藤沉吟片刻，试探地问道：“戴天得到底犯了什么罪？”

“私自打猎，袭击宪兵。”

“准备作何处理？”金藤问。

“那个人长得人高马大，进监狱得占两个人的地方，劳务兴国更为合适。”谷川逸夫哧哧笑起来。

千代子突然插话说：“我们家正缺个干活的杂役。”

谷川逸夫有趣地看着千代子，问道：“夫人是替戴天得求情吗？”

千代子看着金藤，金藤摇了摇头，很是随意地说：“有一次进山被狼群围困，要不是戴天得还真麻烦！”

谷川逸夫眼睛盯着金藤说：“戴天得是匹野马，总得先教训教训，耗耗他的野性！”

享受过丰盛的晚餐和怡情悦性的畅谈，三个人心满意足地走出吉野饭店，来到看客众多的百花戏院。华街是牡丹江最好的一条街，百花戏院是

华街最好的一家戏院，舞台宽阔，丝绒幕布，座椅舒适，空气里充斥着香水脂香糖气息，是上层人物的消闲娱乐之地。

谷川逸夫、金藤和千代子走进戏院，在靠前的座位坐下。今夜上演京剧《贵妃醉酒》，《贵妃醉酒》他们还没有看过，贵妃的名字却早有耳闻。丰腴美人儿因美得宠借酒撒疯，扮演贵妃最佳者当数梅兰芳大师，可惜留了胡子。想起这事，尽管那人与自己相隔遥远，谷川逸夫却免不了心里不快。身为特务机关长兼宪兵队长，谷川逸夫对占领区的中国人拥有绝对的权力，眼中钉、肉中刺必须拔除。就在谷川逸夫愤愤不平、心事重重的时候，锣开鼓响，幕布拉开，最先登场的是一老一少两个太监，老太监是大名鼎鼎的高力士，小太监叫裴力士，二力士絮絮叨叨说了半天，面如银盆的贵妃娘娘才飘然而出。

胖杨妃扮相新奇，眼眸流盼，身段优美，令人迷醉，终归又是云里雾里。金藤和千代子虽说瞪着两眼，只是瞧个新鲜。谷川逸夫眯缝着眼睛似睡非睡，对唱腔唱词听而不闻，只留意身后的动静。他的侧后方坐着一个年轻人，这人分头顺滑，衣衫整洁，很有几分帅气。年轻人两眼放光地盯着舞台，好似被剧情吸引并为之陶醉。看到贵妃娘娘向二力士调情，大小太监悲哀无奈，痛惜失根，年轻人深感遗憾，禁不住摇头。他目光热辣辣地看着贵妃，感觉鼻息里有种来历不明的香气，循着香气看去，发现发髻和衣领间的一方颈项，颈项显然经过精心打理，酷似一把象牙折扇，更像一块精致美玉。年轻人移情于这现实中的女子，对舞台上的男扮美人儿不再有兴趣，痴痴看着那方玉颈，并对前面那张脸生出想象。怎奈她形如雕塑，一动不动，索性看她身边的男人，男人黑衣黑帽，典型的高等侨民打扮，如今的牡丹江，这样的人可是不少，而且好像由一个模子刻出，清一色西服礼帽皮鞋，做派矜持体面。反观自己，落草荒野，形如流寇，爬冰卧雪，忍饥挨饿，长期和树木打交道，浑身上下透着苦艾味。他这么想着，不禁生出怨愤，并知道这种怨愤只是一种羞于示人的嫉妒，与民族大义风马牛不相及。

贵妃唱得动情动色，年轻人视而不见，他把目光放在金藤旁边的谷川逸夫身上。平日里与这等人刀枪相见水火不容，如今却近在咫尺相安无事，真是别有一番意趣。

年轻人陷入自得其乐的玩味，殊不知危险正悄悄逼近。两个行踪诡秘的家伙衣领竖起遮住半个脸，两相夹击将年轻人提起来。“干什么？”年轻人问道。两个人一言不发，连推带拉把他弄离座位。谷川逸夫回头一瞥，并将一缕奸笑迅速抹去。

回到宪兵队，谷川逸夫坐在桌子后面抽了一支肥大的紫牌雪茄，站起来走到窗前，饶有兴味地看着一盆栀子，栀子返青碧绿，谷川逸夫伸手摸了摸，拿起擦鞋布把皮靴精心擦拭一番，直起身子整整片状衣领，正正水舀式战斗帽，手握军刀刀柄在屋里转了一圈，猛地将房门拉开。光线暗淡的走廊飘着森森鬼气，夹杂着几星不易察觉的磷火，谷川逸夫故造声势，脚重重踩在地上，狭长过道发着咣咣的回响。刑讯室铁门锈迹斑驳，看上去像一汪汪血。谷川逸夫没有急于开门，站在那里故作深沉，然后用皮靴抵住一块红色锈斑，门发出鬼磨牙的声音，借着惯性敞开。谷川逸夫倒背双手，大摇大摆地走进刑讯室，双腿叉开立在年轻人面前。

一盏灯亮如鬼眼，年轻人双腕扣着铁环，脚尖着地吊在架子上，一缕头发披散在额前。谷川逸夫把那缕头发理上去，让自己能够看清年轻人，也让年轻人能够看清自己。他搬把椅子坐下，从兜里抽出一根紫牌雪茄，划根火柴点着，任蓝色烟雾笼罩住瘦长的驴脸。

“我们早就认识了。”谷川逸夫以故人的口吻说。

年轻人委屈地说：“我不知道你们为啥把我弄到这个地方！”

谷川逸夫架起二郎腿，晃了晃比野猪嘴还要尖长的靴头说：“你总该知道自己干了什么吧？”

“我什么都没干，我是个药材商人。”年轻人说。

谷川逸夫站起来，像猎狗似的在年轻人身上嗅了又嗅：“你说你是药材商人，难道你要亲自进山采药吗？你的身上怎么有野草的味道？”谷川逸夫又抽抽鼻子诈道，“还有火药味儿，药材商人还要用枪吗？”

年轻人摇了摇头说：“你说的话我听不懂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你就不要兜圈子了，早晚是绕不过去的，一旦我失去耐性，你可就受苦了！”谷川逸夫循循善诱，貌似同情的话里夹杂着威胁。他把雪茄移到左手，用右手掐掐年轻人脸蛋儿赞道，“挺不错的一张脸！”谷川逸夫目光下移看着年轻人身体，“身材也不错，实在不忍把它毁了！”

年轻人痛苦地扭动着身子。谷川逸夫把半截雪茄烟扔进白热的炉火，雪茄腾地冒起一股青烟，蹿出一柱火苗，刑讯室里的血腥气顿时被烟草味代替。

年轻人看着谷川逸夫说：“能给我一支烟吗？”

谷川逸夫摸出一根雪茄随即又塞了回去，走到桌旁拉开抽屉，拿出一盒胡弓牌香烟，抽出一支走到火炉前拿红烙铁点着，塞到年轻人嘴里。年轻人一撮一撮地抽着，烟从鼻孔里冒出来，胡乱地打着圈圈。谷川逸夫坐